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FI Holdings (Group) Co. Ltd.
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84)

(債務股份代號：05261、05925、40046、40120、40316、40464、40519、40681、40682、85926)

(權證股份代號：21305、24361)

有關復牌進展的季度更新

本公告由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13.24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的內幕消息條文發出。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二零二三年三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的全年業績(「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度賬目」)；(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的公告(「二零二三年四月公告」)，內容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的綜合管理賬目；(i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六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更換本公司核數師(「二零二三年五月公告」)；及(iv)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聯交所發出的復牌指引(定義見下文)(「二零二三年六月公告」，連同二零二三年三月公告、二零二三年四月公告及二零二三年五月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更新資料

誠如二零二三年六月公告所披露，聯交所已就恢復本公司證券買賣訂明要求(「復牌指引」)。本公司一直努力並採取積極行動以達成復牌指引訂明的要求。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截至本公告日期的近期發展及最新復牌進展情況。

業務營運及保交付

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從事物業開發、物業投資及提供物業管理服務業務。儘管本公司證券暫停買賣，本集團的業務運作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如常。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將持續密切監察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業務運作。

此外，本集團通過保交付、保經營及維護境內融資，為所有持份者保存價值作出巨大努力，二零二三年上半年交付超過55,000套住宅單位。自二零二三年一月至二零二三年五月，本集團錄得(i)累計合同銷售金額(連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合同銷售金額)約人民幣364.3億元及合同銷售面積約2,480,600平方米，及(ii)本公司股東權益應佔合同銷售金額約人民幣188.4億元，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先前刊發的有關未經審核營運數據的公告。境內銷售及現金回款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至關重要，本集團一直努力不懈並將繼續採取一切可能的措施加快銷售及現金回款。

上述數據未經審核，乃基於本集團初步內部資料得出，由於在收集整理有關銷售資料過程中存在諸多不確定因素，其可能與本公司適時刊發的年度或半年度經審核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的數據存在差異。因此，上述數據僅供投資者參考。

獨立審查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在其委聘的獨立法律顧問的建議下，就審計事宜、該信函及指控交易開展的獨立審查仍在進行。本公司將於有關審查完成後作出適當公佈。

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度賬目及二零二二年年度報告

本公司現任核數師上會栢誠仍在審核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度賬目。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已經並將繼續與上會栢誠緊密合作(包括已提供所有有關資料以便其審閱該等交易)，以於切實可行情況下儘快落實及刊發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度賬目及寄發二零二二年年度報告。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43條就二零二二年經審核年度賬目的刊發日期適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復牌計劃

為滿足復牌指引及上市規則項下所訂明的要求，本公司將繼續與專業顧問合作以推進復牌進展。本公司仍致力於儘快達成復牌指引所訂明的要求，並將適時另行刊發公告，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本公司的狀況及發展情況，並將根據上市規則第13.24A條每季度公佈本公司復牌進度及／或情況的最新發展。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的普通股股份、認股權證及衍生工具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聯交所信納本公司已達成復牌指引訂明的要求為止。

警告

本公司的證券持有人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建議股東、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及本公司其他投資者向其專業顧問或財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旭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中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林中先生、林偉先生、林峰先生、汝海林先生及楊欣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永岳先生、陳偉成先生及林采宜女士。